

连政办发〔2026〕5号

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优质制造业 企业增资扩产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 (2026—2028年)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各有关单位：

《加快推动优质制造业企业增资扩产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（2026—2028年）》已经市十五届政府第8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3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加快推动优质制造业企业增资扩产提质增效 三年行动方案（2026—2028年）

为进一步落实“工业立市、产业强市”核心战略，激发工业企业增资扩产活力，培育优质企业，做强优势产业，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，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树立“服务本地企业增资扩产也是招商引资”的理念，健全推进机制，强化要素保障，深挖存量潜能，提升服务效能，引导优质制造业企业围绕智能化、绿色化、融合化实施增资扩产，夯实产业发展基础，进一步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。每年滚动实施技术改造、增资扩产项目各100个以上。到2028年，绿色石化、生物医药、绿色能源等行业骨干企业总体规模、盈利水平、综合竞争力、市场占有率等均得到有效提升，集群竞争力不断增强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支持企业扩大投资

1. 支持产能规模扩大。支持行业链主企业、筑峰强链企业、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及产能利用率高、产销率高、经营效益好的重点企业围绕企业战略、市场需求、产业发展，谋划实施增资扩产，进一步扩大企业规模。加快增资扩产项目手续办理，确保按时开工、按期建设、尽快竣工，形成发展增量。（责任单位：市

发改委、市工信局，各县区政府、功能板块管委会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，以下均需各县区政府、功能板块管委会落实，不再列出）

2. 支持产业链条延伸。推动绿色石化企业延伸发展新能源、新兴消费等化工新材料，生物医药企业发展生物创新药、海洋创新药、高端制剂等，钢铁冶金企业发展特种精品钢、优特钢等，新材料企业发展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、高端石英材料等，高端装备行业向系统集成和智能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。支持骨干企业向上下游延伸发展，积极引进和培育配套企业，提升集聚效应，加快产业集群建设。加快布局新领域新赛道，推动技术攻关突破，培育新动能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商务局、市工信局、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 支持外资企业再投资。支持外商投资企业通过利润再投资、资本（盈余）公积转增、债转股等多种方式扩大境内再投资，实施增资扩产项目。建立外商投资企业再投资项目库，协同推动项目加快实施，全力推荐外商投资企业再投资项目纳入省重点外资项目清单，享受支持政策，每年实施外资企业利润再投资项目不少于4个。鼓励外商投资企业进口产品转本地生产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二）推动企业改造提升

4. 推动老旧设备更新。支持企业实施高端装备更新升级、智改数转网联赋能、绿色低碳转型升级、本质安全提升等项目，加快新技术、新设备、新工艺、新材料应用。积极争取超长期特

别国债等政策资金，加大设备更新投入力度，淘汰老旧设备，升级传统装备，应用新兴装备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5. 推动生产工艺优化。推动企业开展生产、研发、设计改造升级，动态遴选一批技术水平高、投资强度大、增产效果明显的项目纳入省、市项目库。聚焦关键工序升级、生产效率提升、产品质量优化、能耗排放降低等环节，推广应用智能传感、工业机器人、智能控制系统等新型装备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6. 提升核心产品质量。对标国内先进、国际前沿水平，强化产品研发创新投入，持续提高产品质量，增加优质产品供给。支持符合条件的新产品纳入省重点推广应用新技术新产品目录，用足用好首台（套）、首批次等支持政策。注重质量标准引领，鼓励企业制定企业标准，主导或参与制（修）订国际、国家、行业标准，加快重点领域关键技术专利审查，推动专利成果产业化。支持企业培育中国精品，争创国家和省质量奖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三）构建企业培育梯队

7. 扩大规模企业数量。加大规模企业培育力度，分年度建立规模企业培育库，做好政策宣贯、申报辅导及对上争取；引导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加大有效投入，实施产能扩大、技术升级等增资扩产项目，推动尽快升规纳统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）

8. 做优做精潜力企业。优化科技型中小企业—专精特新中小企业—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—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梯度培育体系，建立创新型、高新技术、专精特新等高成长性企业不少于1200家的动态培育库，实施分级分类服务。支持企业实施增资扩产，培育更多瞪羚企业、独角兽企业。（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9. 做大做强骨干企业。加强百亿级、50亿级、10亿级企业培育，引导企业借力资本、技术、市场、人才等优势，实施增资扩产、利润再投、市场拓展，进一步推动企业规模跃升、链条延伸、实力提升，力争百亿级企业达到15家。鼓励和引导科技属性强、成长性好、市场前景广阔的优质制造业企业通过上市实现高质量发展。支持企业通过增资扩股、兼并重组、股权收购等市场化方式整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，进一步提升企业规模。（责任单位：市政府办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，人民银行连云港市分行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四）提升企业技术实力

10. 支持核心技术攻关。鼓励企业联合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上下游企业共建创新联合体，开展核心技术攻关，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核心技术。突出重大关键核心技术、产业共性技术、产业基础技术研发，鼓励企业开发技术含量高、附加值高的新产品。鼓励企业借助新技术、新工艺实施增资扩产，开发新产品、布局新业务、拓展新市场。加快开放创新平台和中试基

地等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11. 强化先进技术和场景应用。瞄准行业技术前沿，支持企业应用微通道、连续生产、生物合成、智能制造等先进技术实施技术改造、增资扩产。加大新产品新技术推广力度，组织专场对接活动，实施场景示范工程，建设应用综合示范区域，促进创新成果市场化应用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五）提升智能制造水平

12. 支持数字化转型。支持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开展智能化制造、网络化协同、个性化定制、服务化延伸、数字化管理等业务创新，开放先进技术、应用场景。引导部署智能制造装备、工业软件和系统，实施智能工厂分级培育工程，对标先进级、卓越级、领航级标准开展建设。鼓励优质中小企业上云上平台，创新型中小企业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国家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分别实现初始级、规范级和集成级数字化转型。支持各县区聚焦重点行业，积极争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县（区）试点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）

13. 加速人工智能赋能产业发展。聚焦研发设计、工艺优化、生产制造、经营管理、安全节能等关键环节，在重点产业、大中小企业里选树一批人工智能赋能应用标杆。到2028年，打造可复制、可推广的AI+产业典型应用场景20个以上，培育AI应用示范

企业 10 家以上。大力推广典型企业、示范场景的技术方案与实践经验，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快人工智能赋能应用步伐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应急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六）提升绿色安全发展水平

14. 提升绿色发展水平。支持企业提升优化生产工艺、关键设备等，推广应用先进节能环保技术和装备，对标行业先进水平实施全流程绿色化改造，提升资源循环利用水平，高标准建设一批绿色工厂、零碳（近零碳）工厂、绿色工业园区、零碳园区，到 2028 年，累计培育绿色工厂 50 家，零碳（近零碳）工厂 20 家。实施老旧装置更新升级和工艺流程优化改造，实施高效设备替换、清洁能源替代、余热利用等节能降碳技术改造。开展节能降碳诊断服务，聚焦钢铁冶金、电力、石化化工、建材等重点行业，实施一批绿色低碳改造项目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15. 提升安全发展水平。加快本质安全型设备更新进度，实施危化品、机械领域“机器换人”，削减高危作业风险。鼓励企业利用物联网、AI 视觉分析等技术，加强安全应急监测预警、消防系统与装备、安全应急智能化装备、个体防护装备等升级改造与配备，对重大危险源、高危作业环节进行实时监测预警和闭环管理，提高企业安全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应急局、市工信局、市消防救援支队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七）推动企业降本增效

16. 优化生产要素供给。梳理拟签约、计划新开工增资扩产项目的要素需求，提前掌握土地、排放、能耗等指标需求。提供“全流程、一站式”代办帮办服务，最大限度压缩审批时间、降低企业成本。按照煤电联动要求，及时调整非居民用供热蒸汽价格。强化水气管网、能源输配网络、集中供热等基础设施建设，全面提升供应保障能力。综合运用社保补贴、稳岗返还等政策降低用工成本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住建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连云港供电公司、市人社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17. 提升工业用地质效。支持企业“零增地”技术改造，利用现有厂房、土地，在符合规划、不改变土地用途的前提下实施改建、改扩建、工业上楼，提高亩均产出效益。支持企业“零用地”项目建设，配套建设生活服务等非生产性用房。鼓励工业园区挖掘连片产业空间，优化工业用地布局，动态储备集中连片工业用地。支持企业进一步盘活存量土地和房产，推动解决不动产登记等历史遗留问题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税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工信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住建局、市数据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各县区、功能板块和市级相关部门要提高重视，把增资扩产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来抓，强化组织推进，完善

工作机制，落实政策保障，强化项目用地、环境容量、能耗指标等保障，推动重点项目快建设、快投产、快达效。实行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，多层次全方位挖掘增资扩产项目，构建新签约、新开工、新竣工、新投产等项目跟踪机制，建设一批市长项目、县（区）长项目。常态化举办增资扩产再出发企业对接会，签约一批项目，遴选一批案例。优化现有产业发展、科技创新等专项资金，用好产业基金，支持企业实施增资扩产。实施制造业人才培育工程，引进培育遴选一批产业人才、创新人才。鼓励行业协会围绕增资扩产做好保障。动态跟踪重点增资扩产项目资金需求，推动银行、担保等金融机构开发针对性的产品和服务，精准推送融资方案，增加资金供给。加大增资扩产典型县区、园区、企业、项目宣传力度，全力营造比学赶超浓厚氛围。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连云港警备区。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3月20日印发
